中国商法学研究会2016年年会邀请函

尊敬的_____女士/先生：

经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决定，中国商法学研究会2016年年会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承办。本届年会将同时进行中国商法学研究会第四届理事会换届选举。我们诚挚地邀请您参加本次年会。

一、年会时间和地点

1.年会时间：2016年5月7-8日

2.年会地点：北京国二招宾馆（地址：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6号）。

二、会议报到与食宿

1.报到时间与地点：外地参会人员报到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下午14：00——21:00，京内参会人员报到时间为2016年5月7日早上8:00——9:00，报到地点为北京国二招宾馆，届时会务组将在现场设立指引。

2. 本次会议收取会务费每人人民币400 元整，请于报到时现金支付。参会人员住宿费用、往返交通费和当地交通费自理；会议期间的饮食由承办方提供。

3. 会议邀请函、会务费发票、年会资料（《中国商法年刊》（2016）、年会日程等）在报到处一并领取。

三、年会的学术议题

本届年会的中心学术议题是“商法的国际化与中国经验”。会议将集中围绕该主题进行深入研讨。具体又分为四个分论题：

1. 民法典编纂与商事立法的独立性研究

2. 部门商事法具体法制建设（如公司法、企业法、保险法、票据法、破产法等部门法的具体法制，及其与商法体系之间的关系）

3. 国际化的商法（包含自贸区法制建设、“一路一带”商法建设机制等）

4.金融法治的国际化

四、年会论文

参加会议者须提交论文。具体要求如下：

1. 提交本届年会的论文，可选择商法中某一领域为讨论的主题，但应符合本届年会学术会议议题要求，篇幅尽量控制在15，000 字之内。如果所准备论文篇幅过长超过20，000 字的，建议将其中的核心内容择出成文，不要全部提交给年会。

2.参会者须于2016 年4 月20 日前以电子版方式将论文发至年会指定邮箱maodafaxueyuan@aliyun.com。会议承办方不再为逾期提交论文者承担印刷义务，而由逾期提交论文者自带论文200 份，报到时提交会务组。

3. 本届年会将在年会前把提交的论文汇编成《中国商法年刊》（2016），用于学术交流，但不再安排公开出版。逾期提交的论文，将不能收入《中国商法年刊》（2016）

4. 为便利年会论文的《中国商法年刊》（2016）汇集成册，论文格式请参见《中国法学》的论文格式。

四、中青年优秀商法学论文评选

1. 中青年优秀商法学论文评选以中国商法学研究会的名义举办。

2. 凡 45 周岁以下（197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从事商法的教学、科研和实践者（含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均可参评。

3. 提交参评的论文应为本次年会的会议论文。参评者在提交会议论文时须注明"参评优秀论文"字样，并附送个人资料，包括姓名、单位、职称（研究生请注明博士生/硕士生）和出生年月。凡在提交会议论文时未注明"参评优秀论文"字样，或者不提供相关个人资料的，视为未申请参加评奖。

4. 被评为优秀论文的作者将获得中国商法学研究会颁发的优秀论文证书，并获得相应奖金。

5. 参评优秀论文的提交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0 日之前，不受理逾期参评的申请。

五、年会承办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乐兵助理教授:13811769559

陈丹舟助理教授:18811551285

姜 龙助理教授:18701694099

邮箱:maodafaxueyuan@aliyun.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 2016 年商法年会会务组(宁远楼 712 室)。

邮编: 100029

中国商法学研究会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

2016 年 4 月 20 日